

管理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6 年硕士研究生 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北京信息科技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要求，遵循“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录取”的原则，在确保安全性、公平性和科学性的基础上，做好 2026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结合管理科学与工程学院实际情况，制定本工作细则。

一、复试工作安排

（一）第一志愿考生

复试时间：2026 年 3 月 31 日 7:30 信息楼 C 座 110 教室签到

复试地点：北京信息科技大学沙河校区信息楼教室

复试方式：全部采取线下复试方式进行，全程录音录像

（二）调剂志愿考生

调剂时间：教育部系统开放后再行确定，通过电话或微信或邮件等方式，通知进入复试的调剂志愿考生

复试地点：北京信息科技大学沙河校区教室

复试方式：全部采取线下复试方式进行，全程录音录像

（三）收费

本年度复试收取复试费，依据京发改〔2012〕1358 号文件，标准为 100 元/生，考生须通过学信网“招生远程面试系统”系统支付，不接受其他方式支付。考生在网上支付报名费后，原则上不再办理退款手续。

二、复试准备工作

(一) 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公布网址：管理科学与工程学院官方网站 (<https://mse.bistu.edu.cn>)

(二) 复试考生资格审查工作程序和办法

复试考生资格审查采取线上和线下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考生通过学信网“招生远程面试系统”提交资格审核材料，招生远程面试系统网址：<https://bm.chsi.com.cn/ycms/stu/>。复试考生资格审查具体程序如下：

1. 考生需要线上提交的材料（以下材料复试时需携带纸质版）：

- (1) 准考证电子版；
- (2) 有效居民身份证件原件扫描件（正反面）；
- (3) 学历学位证书原件扫描件和教育部高等学历认证报告原件扫描件或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往届生）；
- (4) 每学期注册完整的学生证原件扫描件和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扫描件（应届生）；
- (5) 大学期间成绩单（加盖公章）扫描件（若因特殊原因成绩单无法盖章，则考生需要在成绩单上签字，并承诺成绩真实，待复试结束后提交加盖公章的成绩单）；
- (6) 尚未毕业，在录取前不能取得国家承认本科毕业证书的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本科生，须提交颁发毕业证书的省级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或网络教育高校出具的相关证明扫描件；
- (7) 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考生须提前准备入伍批

准书和退出现役证扫描件；

(8) 由考生本人档案或工作所在单位的人事、政工部门加盖印章的《北京信息科技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政治审查表》；

(9) 第一志愿考生诚信档案相关材料由研招办提供。

2.学院咨询服务组的老师通过微信、电话等方式告知考生提交材料的时间与方式。

3.学院按照要求对考生资格进行严格审查，资格审查不通过的考生，不允许复试。

4.在学院官方网站上及时公布进入复试考生名单（包括考生姓名、考生编号、初试成绩等信息）、复试安排要求，并通知考生。

(三) 复试软硬件准备

提前完成硬件条件的准备调试；通过电话、微信、候场考场与应试考生的对接，确保考生依次有序进出考场；提前做好考场的设施设备准备和调试；复试小组全体成员提前 20 分钟就位。

三、复试录取办法

(一) 考生进入复试基本要求

1.管理科学与工程学硕（0871/1201）、大数据技术与工程专硕（085411）、工程管理专硕（125601）（非全日制）第一志愿考生进入复试基本分数线为 2026 年 A 类地区国家分数线。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分数线为 A 类地区分数线总分降 25 分，单科不降分，同等条件下服役时间长的考生优先录取。

2.工业工程与管理专硕（125603）第一志愿考生进入复试总分线为 207 分，单科线执行国家线。

3.我院同一专业的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研究生执行相同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4.调剂考生进入复试基本要求：详见“四、调剂工作办法”中的“（二）调剂考生进入复试基本要求”。

（三）复试比例

差额复试，比例总体不低于 120%。

（四）复试考核方式

1.笔试科目考核：采用线下笔试试卷方式进行。

2.面试考核：主要考核考生的专业能力与综合素质，采用线下面试方式进行。

3.外国语听力及口语测试：在面试中进行，成绩计入复试成绩。

（五）复试考核内容

1.复试笔试科目

按照考生选定的复试笔试科目进行考核。其中，工业工程与管理（125603）和工程管理硕士（125601）思想政治理论考试在笔试中进行，成绩计入复试成绩。

2.复试面试

（1）专业素质和能力，包括外语听说能力等。

（2）综合素质和能力，包括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等。

3.除上述考核内容外，将结合考生大学学业成绩单、毕

业论文（应届毕业生可提供毕业论文开题报告）、科研成果等补充材料，加强对考生既往学业基础、专业能力素质、科研创新潜质等方面的全面考查和综合评价。

（六）思想政治素质和思想品德考核具体办法

坚持以德为先，把考生思想品德考核作为复试的重要内容和录取的重要依据。在复试中进行，遵循实事求是的原则，注重对考生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科学精神、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的考查。要强化对考生诚信的要求，充分利用《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记录，对考生在报考时填写的考试作弊受处罚情况进行认真核查，将考生诚信状况作为思想品德考核的重要内容和录取的重要依据。同时，将采取“函调”等方式进行补充考核。

（七）成绩计算办法与加分原则

复试工作组汇总考生复试成绩，按照已备案的成绩计算方法计算考生复试成绩和总成绩，并多次进行核算，确保成绩准确无误。成绩计算方法如下：

1.复试成绩。复试成绩为百分制。复试成绩=复试笔试成绩*0.3+复试面试成绩*0.7。复试成绩低于 60 分，不予录取。

（1）管理科学与工程、大数据技术与工程专业的复试笔试成绩=100%专业科目成绩。

（2）工程管理（125601）、工业工程与管理（125603）专业的复试笔试成绩=20%思想政治理论成绩+80%专业科目成绩。

2.入学总成绩。总成绩为百分制。入学总成绩=初试成

绩（折算成百分制）*0.5+复试成绩*0.5。

初试成绩满分为 500 的考生初试成绩按 1/5 折算；满分为 300 的考生初试成绩按 1/3 折算；第一志愿报考工学、理学等门类调剂报考管理科学与工程 1201 的考生，其初试成绩按 1/5 折算后，再根据国家线差异进行分数调整（工学调剂考生增加折算分数 13.6 分，理学调剂考生增加折算分数 11.4 分，交叉学科智能科学与技术（1405）调剂考生增加折算分数 13.2 分）；第一志愿报考 0252 应用统计调剂报考大数据技术与工程 085411 的考生，其初试成绩按 1/5 折算后，再根据国家线差异进行分数调整。

3.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4.同等学力考生加试课程的成绩不计入复试成绩，单科成绩低于 60 分，不予录取。

5.加分原则。严格按照教育部有关政策执行。

（八）录取办法

1.根据学院招生计划及考生初试和复试成绩、思想政治和品德情况、身心健康状况等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在拟录取名单确定前，将全面开展录取检查，对报考资格、录取条件、录取程序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录取。

2.学院确定待录取名单。必要时可对考生再次复试。

3.学院公示待录取名单，向考生所在单位发调档函。

4.定向就业的考生在被录取前与我校、用人单位分别签订定向就业合同。

5.学校公布拟录取名单，公布时间不少于 7 日。

6.经考生确认的报考信息在复试、录取阶段一律不作修改，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录取。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入学前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者，录取资格无效。

7.考生因报考硕士研究生与所在单位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此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录取，学校不承担责任。

8.录取工作严格执行国家政策规定，不按单位、行业、地域、学校层次类别等限定生源范围，也不设置其他歧视性或其他有违公平的条件。

（九）同等学力加试

以同等学力参加复试的考生，在复试中须加试至少两门与报考专业相关的本科主干课程。加试方式为笔试，加试科目不得与初试科目相同。具体时间在复试面试前通知考生。

四、调剂工作办法

（一）调剂的时间

调剂复试时间：教育部系统开放后再行确定，通过电话或微信或邮件等方式，通知进入复试的调剂志愿考生。

（二）调剂生源基本要求

1.须符合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

2.初试成绩须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 2026 年 A 类地区国家分数线；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分数线为 A 类地区分数线总分降 25 分，单科不降分。

3.原则上，第一志愿报考专业与调入专业相同相近，或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相近。具体条件见附件1《管理科学与工程学院调剂考生进入复试遴选规则统计表》。

4.我校只招收初试外国语为英语的考生调剂，原则上不接收非英语考生调剂申请。

5.第一志愿报考工商管理、公共管理、会计、旅游管理、图书情报、工程管理、审计等7个专业学位的考生，在满足调入专业报考条件、且初试成绩同时符合调出专业和调入专业在调入地区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的基础上，可申请相互调剂，但不得调入其他专业；其他专业考生也不得调入该7个专业学位。具体条件由学院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并公布。

6.对满足国家调剂基本条件的全日制或非全日制考生，在符合各招生学院确定的相应专业报考条件的前提下，可根据自身意愿在全日制和非全日制计划间进行调剂。

7.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只接收在职定向就业人员调剂。

8.第一志愿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的考生，申请调剂到普通计划，其初试成绩须达到A类地区相关专业所在学科门类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符合条件的，可按规定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政策。

9.第一志愿报考普通计划的考生，若符合“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报考条件，可申请调剂到该专项计划，其初试成绩须符合我校确定的接受“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考生调剂的初试成绩要求。调入“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招录的考生，不再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政策。若报名时未申

请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的，不可参加“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调剂。

10.第一志愿报考照顾专业的考生若调剂出同类照顾专业，其初试成绩必须达到 A 类地区第一志愿报考专业所在学科门类的非照顾专业国家分数线。

（三）调剂工作程序

1.发布调剂工作办法和计划余额信息。

2.学院公布调剂系统开放与关闭时间，系统每次开放持续时间不得低于 12 个小时，同时公布每批次考生进入复试基本要求和计划余额信息。

3.对申请同一专业、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应当按考生初试成绩择优遴选进入复试的考生。严禁将考生第一志愿报考单位、毕业院校、提交调剂志愿的时间先后顺序等非学业水平标准作为遴选依据，严禁以考生所在单位、行业、地域、学校层次类别等非学业水平标准限定调剂生源范围，严禁设置歧视性调剂条件。

4.在调剂服务系统开放期间可接收调剂申请。所有调剂考生（含校内调剂和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与普通计划之间的调剂）调剂申请均须通过教育部“调剂服务系统”进行，严禁通过其他渠道接受考生调剂申请。

5.考生在调剂系统开通时间内填报调剂志愿、提交调剂申请，否则申请无效。考生调剂志愿锁定时间最长为 36 小时。

6.调剂系统关闭后，学院根据进入复试基本要求（遴选条件）和计划余额择优选拔出符合条件的考生参加复试，并

通过调剂服务系统发送复试通知。

7.考生通过调剂服务系统在 4 小时内回复同意“参加复试”。

8.学院对同意参加复试的考生进行复试资格审查，并在网站公布资格审查合格进入复试考生名单。审查不合格者，不予复试。

9.学院组织复试。考生确认复试通知后，须按时参加复试。

10.复试结束后，学院通过调剂服务系统对拟录取的调剂考生发送待录取通知。

11.考生通过调剂服务系统查询待录取信息，须在学院规定的 4 个小时内回复同意“待录取”通知。

12.学院在其网站公布待录取名单。

13.学校审核各招生学院待录取名单，并按要求公示拟录取名单。

（三）调剂信息公布网址：管理科学与工程学院官方网站：<https://mse.bistu.edu.cn>

六、考生咨询及申诉渠道

联系电话及联系人：

李老师，电话：010-80187643，邮箱：20192263@bistu.edu.cn

何院长，电话：010-80187640，邮箱：20051501@bistu.edu.cn

通讯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太行路 55 号 北京信息科技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学院，邮编 102299

管理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6 年 3 月